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to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9)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概要

-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總收益約317.1百萬港元，較上年度增加約16.9%。
-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21.9百萬港元，較上年度減少約65.9%。
- 董事會已建議就本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股份2.0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年度業績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3	317,114	271,334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		(23,300)	18,613
僱員福利開支淨額		(133,810)	(107,656)
物業及設備折舊		(13,578)	(10,8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5,703)	(36,796)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7,244)	(5,711)
食品及飲料成本		(13,839)	(11,601)
水電費用		(7,325)	(6,725)
供應品及消耗品		(2,425)	(2,058)
維修及保養		(2,435)	(2,748)
分包費用淨額		(9,773)	(6,027)
洗衣開支		(2,961)	(2,457)
醫療費用及相關開支		(4,003)	(3,017)
法律及專業費用		(2,097)	(3,162)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5,813	6,415
其他營運開支		(17,773)	(15,296)
財務成本淨額		(14,681)	(8,367)
除稅前溢利	4	31,980	73,901
所得稅開支	5	(10,853)	(9,793)
年內溢利		<u>21,127</u>	<u>64,108</u>

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1,884	64,185
非控股權益		<u>(757)</u>	<u>(77)</u>
		<u>21,127</u>	<u>64,10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港仙)			
每股基本盈利	7	<u>2.19</u>	<u>6.42</u>
每股攤薄盈利	7	<u>2.19</u>	<u>6.42</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21,127	64,108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53	(236)
重新計量僱員福利責任	(1,385)	2,262
物業重估的公平值變動	—	25,493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1,332)	27,51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9,795</u>	<u>91,627</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0,552	91,704
非控股權益	(757)	(77)
	<u>19,795</u>	<u>91,62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10,919	105,014
投資物業		344,800	368,100
使用權資產		251,607	282,115
遞延稅項資產		4,110	2,485
預付款項及按金		5,364	4,946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	697
非流動資產總值		<u>716,800</u>	<u>763,357</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8	15,983	12,68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231	9,251
短期銀行存款		1,600	30,1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895	10,4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057	37,420
流動資產總值		<u>92,766</u>	<u>99,944</u>
資產總值		<u>809,566</u>	<u>863,301</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0,000	10,000
儲備		426,751	424,293
		436,751	434,293
非控股權益		5,477	234
權益總額		<u>442,228</u>	<u>434,527</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	3,838	6,672
租賃負債		93,692	121,206
銀行借款		179,671	207,991
		<u>277,201</u>	<u>335,86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27,139	24,376
合約負債		1,136	96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250
銀行借款		28,100	26,323
租賃負債		31,497	28,783
應付所得稅		2,265	12,209
		<u>90,137</u>	<u>92,905</u>
流動負債總額		<u>90,137</u>	<u>92,905</u>
負債總額		<u>367,338</u>	<u>428,774</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809,566</u></u>	<u><u>863,301</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安老院服務及長者日間護理服務。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2.1 編製基準

(a) 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以下權威文獻：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
- 香港會計師公會制定的詮釋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層亦須行使其判斷。

(b) 歷史成本法

除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之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c) 本集團採納之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首次應用以下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之修訂本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借貸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文之有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上述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概無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產生任何影響，預期亦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d)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多項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於年內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提早採納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共受託責任之附屬公司：披露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詮釋第5號之修訂本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 列 — 借貸人對包含按要求償 還條文之有期貸款之分類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 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管理層正在評估上述與本集團相關的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在初次採納時的潛在影響。現時尚未可評論該等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是否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用於作出戰略決策並由執行董事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集團的經營分為兩個業務分部：

- (a) 安老服務分部（「**安老服務**」）；及
- (b) 持有投資物業分部（「**持有投資物業**」）。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表分別呈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收益及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安老 服務 千港元	持有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			
收益：			
隨時間確認：			
提供安老院服務	232,962	—	232,962
提供長者社區護理服務	11,028	—	11,028
提供醫療及化驗服務	8,493	—	8,493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	—	1,894	1,894
於某時間點確認：			
銷售與安老院相關貨品	51,165	—	51,165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圍內的經營租賃			
產生之收益：			
固定	—	16,092	16,092
分部收益	303,648	17,986	321,634
分部間收益	—	(4,520)	(4,520)
外部客戶收益	<u>303,648</u>	<u>13,466</u>	<u>317,114</u>
分部業績	63,204	(15,848)	47,35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695)
財務成本淨額			<u>(14,681)</u>
除稅前溢利			<u><u>31,980</u></u>
其他資料：			
物業及設備折舊	(11,043)	(2,535)	(13,57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954)	(5,749)	(35,703)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	(23,300)	(23,300)
物業及設備減值虧損	(1,700)	—	(1,700)
資本開支	<u>(13,451)</u>	<u>(13,434)</u>	<u>(26,885)</u>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安老 服務 千港元	持有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i>隨時間確認：</i>			
提供安老院服務	200,664	—	200,664
提供長者社區護理服務	8,956	—	8,956
提供醫療及化驗服務	10,332	—	10,332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	—	1,470	1,470
<i>於某時間點確認：</i>			
銷售與安老院相關貨品	43,278	—	43,278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圍內的經營租賃產生之收益：			
固定	—	6,634	6,634
分部收益(來自外部客戶)	<u>263,230</u>	<u>8,104</u>	<u>271,334</u>
分部業績	67,677	19,847	87,52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5,256)
財務成本淨額			<u>(8,367)</u>
除稅前溢利			<u>73,901</u>
其他資料：			
物業及設備折舊	(10,840)	—	(10,8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094)	(2,702)	(36,796)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18,613	18,613
資本開支	<u>(24,902)</u>	<u>(178,287)</u>	<u>(203,189)</u>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僅源於其香港營運，而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二零二四年：相同)。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約141,42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8,420,000港元)，乃主要源於香港特區政府之改善買位計劃(「改善買位計劃」)、買位計劃(「買位計劃」)及提供合約院舍的住宿服務，金額超過本集團收益10%。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確認任何與收益相關的合約資產(二零二四年：零)。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安老 服務 千港元	持有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214,259</u>	<u>584,548</u>	798,807
未分配：			
短期銀行存款			1,6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1,534</u>
資產總額			<u><u>809,566</u></u>
負債			
分部負債	<u>157,094</u>	<u>1,463</u>	158,557
未分配：			
銀行借款			207,771
其他應付款項			<u>1,010</u>
負債總額			<u><u>367,338</u></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安老 服務 千港元	持有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389,737</u>	<u>436,588</u>	826,325
未分配：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697
短期銀行存款			30,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179</u>
資產總額			<u><u>863,301</u></u>
負債			
分部負債	<u>184,046</u>	<u>4,416</u>	188,462
未分配：			
銀行借款			234,314
其他應付款項			5,748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u>250</u>
負債總額			<u><u>428,774</u></u>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呈列為：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物業及設備折舊	13,578	10,8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5,703	36,796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7,244	5,711
短期租賃下的租賃付款	1,503	1,532
樓宇管理費及差餉	5,749	4,179
租賃修訂收益	(8)	—
僱員福利開支淨額	133,810	107,656
工資及薪金	122,644	100,44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211	3,178
員工福利及利益	248	817
長期服務金撥備	614	477
董事薪酬	5,621	4,578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員工部分	1,270	1,306
政府補貼	(798)	(3,149)
法律及專業費用	2,097	3,162
分包費淨額	9,773	6,027
分包費	17,247	12,689
政府補貼	(7,474)	(6,662)
核數師酬金		
審計服務	2,000	2,200
非審計服務	300	925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	18
物業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1,700	—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收益	(34)	—
保險開支	1,268	1,006
捐款	875	603
政府補貼	(4,838)	(802)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沒收供款可供扣減其於未來數年就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二零二四年：相同)。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以及本集團餘下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分別按8.25%及16.5%的兩級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12,994	12,26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16)	(280)
	<u>12,478</u>	<u>11,989</u>
遞延稅項	<u>(1,625)</u>	<u>(2,196)</u>
	<u>10,853</u>	<u>9,793</u>

6 股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已派付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股股份2.0港仙)	20,000	—
已派付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每股股份1.0港仙)	—	10,000
已派付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股份2.2港仙)	—	22,000
	<u>20,000</u>	<u>32,000</u>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2.0港仙，股息總額為20,000,000港元，將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請批准。擬派末期股息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21,884	64,185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1,000,000</u>	<u>1,0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u>2.19</u></u>	<u><u>6.42</u></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調整已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轉換而計算。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為僅有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為釐定可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每日所報股價的平均數)收購的股份數目，已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上述計算的股份數目已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相比較。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購股權具反攤薄效應，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之金額相同(二零二四年：相同)。

8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6,001	12,700
減：虧損撥備	(18)	(18)
	<u>15,983</u>	<u>12,682</u>

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30日內	7,906	7,566
31至60日	6,798	4,779
61至180日	1,116	101
超過180日	181	254
	<u>16,001</u>	<u>12,700</u>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及以港元計值。因在短期內到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545	2,31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966	11,901
應計工資及薪金以及強積金計劃供款	11,040	6,746
客戶按金	4,205	3,111
已收租賃按金	1,027	3,861
復原成本撥備	575	575
僱員福利責任	2,619	2,544
	<u>30,977</u>	<u>31,048</u>
減：非流動部分	<u>(3,838)</u>	<u>(6,672)</u>
流動部分	<u><u>27,139</u></u>	<u><u>24,376</u></u>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值。

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合約條款償還。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60日內	<u><u>2,545</u></u>	<u><u>2,310</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安老院服務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香港歷史悠久的安老院舍(「**安老院舍**」)運營商，為長者提供全面的安老院服務，包括(i)提供住宿、專業護理及照料服務、營養管理、醫療服務、物理治療及職業治療服務、心理及社會關懷服務、個人護理計劃及康樂服務；及(ii)銷售保健及醫療產品以及提供額外保健服務予院友。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網絡有十一間(二零二四年：九間)護理安老院，設有1,378個(二零二四年：1,229個)宿位，策略性分佈於香港六個(二零二四年：五個)地區。本集團的護理安老院以「Fai To 輝濤」、「Kato 嘉濤」、「荃威安老院」、「荃灣中心」、「康城松山府邸」、「嘉瑞園」及「興田老人中心」品牌名稱營運，全部附有相同標誌。

本集團客戶主要可分為兩類，即(i)社會福利署(「**社會福利署**」)，本集團與社會福利署訂立合約安排，據此，社會福利署根據改善買位計劃(「**改善買位計劃**」)向本集團購買宿位，或據此，社會福利署津貼本集團因中標經營合約院舍而提供的安老院舍宿位；及(ii)自行支付住宿費的個人客戶，即根據長者院舍照顧服務券計劃獲社會福利署津貼支付住宿費的個人客戶，以及根據改善買位計劃獲社會福利署津貼惟須自行支付不獲津貼住宿費部分的個人客戶。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安老院舍的基本資料概要：

	地址	本集團開業年份	宿位數目(不包括隔離房)			改善買位計劃項下的分類
			改善買位計劃及合約院舍提供	非改善買位計劃及合約院舍提供予個人客戶	總計	
嘉濤耆樂苑(「嘉濤耆樂苑」)	屯門	一九九九年	126	54	180	甲一級 ⁽¹⁾
嘉濤耆康之家	屯門	一九九八年	86	17	103	甲一級 ⁽¹⁾⁽³⁾
輝濤護老院(安麗分院)(「輝濤護老院(安麗)」)	屯門	一九九七年	28	19	47	甲一級 ⁽¹⁾⁽³⁾
輝濤護老院(屯門分院)(「輝濤護老院(屯門)」)	屯門	一九九五年	47	43	90	甲二級 ⁽²⁾⁽⁴⁾
輝濤中西結合安老院(「輝濤中西安老院」)	土瓜灣	二零零零年	143	151	294	甲一級 ⁽¹⁾
荃威安老院有限公司(「荃威安老院」)	荃灣	二零一五年	75	71	146	甲一級 ⁽¹⁾
荃灣老人中心有限公司(「荃灣中心」)	荃灣	二零零八年	79	71	150	甲一級 ⁽¹⁾
康城松山府邸	將軍澳	二零一三年	不適用	90	90	不適用
嘉瑞園護養院(「嘉瑞園護養院」)	深水埗	二零二三年	80	20	100	不適用
興田老人中心(「興田中心」)	藍田	二零二四年	不適用	76	76	不適用
嘉瑞園護養院(德田)(「嘉瑞園護養院(德田)」)	藍田	二零二四年	42	60	102	不適用
			<u>706</u>	<u>672</u>	<u>1,378</u>	

附註：

1. 為改善買位計劃項下的兩個類別之一。與甲二級院舍相比，甲一級院舍在員工及人均樓面淨面積方面的要求較高。根據改善買位計劃的要求，按每名員工(包括替班員工)每天工作八小時計算，擁有40個宿位的甲一級院舍的員工需求為21.5人，且其人均樓面淨面積為9.5平方米。
2. 為改善買位計劃項下的兩個類別之一。與甲一級院舍相比，甲二級院舍在員工及人均樓面淨面積方面的要求較低。根據改善買位計劃的要求，按每名員工(包括替班員工)每天工作八小時計算，擁有40個宿位的甲二級院舍的員工需求為19人，且其人均樓面淨面積為8平方米。
3. 輝濤護老院(安麗)及嘉濤耆康之家分別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及二零二四年九月升級為甲一級。
4. 輝濤護老院(屯門)其後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升級為甲一級。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各相關護理安老院的平均每月入住率：

	平均每月入住率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	%
嘉濤耆樂苑	97.5	96.0
嘉濤耆康之家	90.0	83.9
輝濤護老院(安麗)	91.5	75.1
輝濤護老院(屯門)	83.8	89.6
輝濤中西安老院	94.5	84.4
荃威安老院	92.9	85.4
荃灣中心	84.2	81.1
康城松山府邸	98.7	97.1
嘉瑞園護養院	90.3	92.9
興田中心	74.5	不適用
嘉瑞園護養院(德田)	96.4	不適用
總計	<u>91.5</u>	<u>87.3</u>

附註：

每月入住率乃以月底已入住的床位數目除各護理安老院於相關月底所提供的床位總數計算。年內平均每月入住率乃以每月入住率之總和除年內總月數計算。

提供長者社區護理及日間護理服務

(i) 家居為本及中心為本服務

自二零二零年五月起，本集團透過在社會福利署所推出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社區券」)試驗計劃下提供家居為本服務，將其服務範圍擴展至社區護理。該計劃旨在幫助有需要獲得家居照顧服務的家庭，同時為該等家庭紓緩財務及照顧方面的壓力，有關服務包括醫院門診及出院護送、護理人員培訓、家庭安全評估、物理治療、護理支援等。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輝濤中西安老院、嘉瑞園日間護理中心(紅磡)、嘉瑞園日間護理中心(荃灣)、嘉濤耆樂苑及康城松山府邸為社區券試驗計劃項下認可服務供應商，涉及四間(二零二四年：五間)合約院舍，服務能力總共達100個(二零二四年：120個)中心為本服務名額及800名(二零二四年：1,000名)家居為本服務券持有人。

(ii) 日間護理服務

長者日間護理中心於日間提供現場長者護理服務，一般不包括過夜護理服務。為延伸向非院友提供服務，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五月開始向長者提供日間護理服務，包括於日間提供各種中心為本護理及支援服務，使身體機能中度甚至嚴重缺損的日間護理服務用戶能維持最佳功能水平、發展潛能、改善生活素質，並使他們能在可行及可能情況下繼續居住於自己的居所。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兩間護理安老院有權根據長者日間護理單位買位計劃(「長者日間護理單位買位計劃」)為共30個獲津貼日間護理名額提供日間護理服務。

醫療及化驗服務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於香港開拓了醫療診斷及影像與健康檢查市場。本集團提供各式各樣的醫療保健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一般體格檢查、X光檢查、心電圖、乳房X光造影檢查、超聲波、DEXA骨質密度檢查及各種化驗測試。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三個(二零二四年：四個)地區設有三間(二零二四年：四間)醫療健康檢查中心。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源於在香港為長者提供安老院服務及日間護理服務。本集團透過(i)提供安老院服務；(ii)銷售安老院相關貨品；(iii)租金及管理費收入；(iv)提供長者社區護理服務；及(v)提供醫療及化驗服務產生收益。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年度」)本集團按服務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提供安老院服務				
— 社會福利署根據改善買位計劃購買的宿位及合約院舍	131,465	41.5	120,451	44.4
— 個人客戶購買的宿位	101,497	32.0	80,213	29.6
銷售安老院相關貨品	51,165	16.1	43,278	16.0
	<u>284,127</u>	<u>89.6</u>	<u>243,942</u>	<u>90.0</u>
租金及管理費收入	13,466	4.2	8,104	2.9
提供長者社區護理服務	11,028	3.5	8,956	3.3
提供醫療及化驗服務	8,493	2.7	10,332	3.8
	<u>317,114</u>	<u>100.0</u>	<u>271,334</u>	<u>100.0</u>
總計	<u>317,114</u>	<u>100.0</u>	<u>271,334</u>	<u>100.0</u>

本集團總收益由上年度約271.3百萬港元增加約45.8百萬港元或16.9%至本年度約317.1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由於兩間位於藍田的新護理安老院於年內開始營運，提供安老院服務的收益增加；及(ii)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完成收購位於荃灣的物業及自此租予獨立第三方以營運安老院，租金及管理費收入增加所致。

提供安老院服務所得收益主要指(i)提供安老院服務，例如住宿、專業護理及照料服務、營養管理、醫療服務、心理及社會關懷以及個人護理計劃；及(ii)銷售安老院相關貨品，包括按院友的需要向其銷售尿片、營養奶、抹布及血糖試紙的收益。提供安老院服務所得收益由上年度約243.9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284.1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位於藍田有178個宿位的兩間護理安老院於本年度開始營運；及(ii)平均每月入住率增加。

針對消費者日益關注健康與疾病預防，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抓緊新商機，藉由提供包括但不限於體格檢查、化驗分析、X光檢查、心電圖、超聲波等多種服務，將業務拓展至醫療診斷及影像與健康檢查市場。本年度提供醫療及化驗服務的收益為8.5百萬港元(上年度：10.3百萬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工資及薪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員工福利及利益、董事酬金、長期服務金撥備及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僱員福利開支由上年度約107.7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133.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位於藍田的兩間護理安老院於本年度開始營運，提供178個宿位，令員工數目增加；及(ii)員工的一般薪酬遞增。

食品及飲品成本

食品及飲品成本指向院友提供膳食所用食材及飲品的成本。食品及飲品成本由上年度約11.6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13.8百萬港元，乃由於(i)位於藍田的兩間護理安老院於本年度開始營運；及(ii)平均每月入住率增加。

分包費用淨額

分包費用淨額主要指支付予職業治療師、職業治療師助理、物理治療師及物理治療師助理的費用，並由政府補助抵銷。分包費用由上年度的6.0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9.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位於藍田的兩間護理安老院於本年度開始營運。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主要指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財務成本由上年度的8.4百萬港元增加6.3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的14.7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年內平均借款增加所致。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位處藍田的綜合商業大廈、零售店舖、街市檔攤、熟食檔攤、貯物室及停車位，並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予第三方換取租金收入。投資物業已基於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重新估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23.3百萬港元(上年度：收益18.6百萬港元)。

本年度溢利

由於上述情況，本年度溢利較上年度64.1百萬港元減少約67.0%至本年度約21.1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增加至約442.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434.5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本年度經營溢利所致。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7.0百萬港元)，包括以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51.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37.4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按照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約為1.0倍(二零二四年：約1.1倍)。

本集團制定的庫務政策旨在降低資金成本。因此，本集團為其所有業務提供的資金均在集團層面統一檢討及監控。為管理本集團的利率波動風險，本集團將採用適當的融資政策，包括運用銀行借款或新股配售。管理層將繼續為本集團的融資努力爭取最優惠利率及有利條款。

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率監控資本，而資產負債率為負債淨額除以資本總額所得百分比。負債淨額乃按照銀行借款與租賃負債之總和減短期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總和計算得出。資本總額為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權益總額。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	207,771	234,314
租賃負債	125,189	149,989
	<u>332,960</u>	<u>384,303</u>
減：短期銀行存款	(1,600)	(30,1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895)	(10,4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057)	(37,420)
	<u>(63,552)</u>	<u>(78,011)</u>
債務淨額	<u>269,408</u>	<u>306,292</u>
資本總額	<u>442,228</u>	<u>434,527</u>
資產負債率	<u>60.9%</u>	<u>70.5%</u>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下跌至60.9%(二零二四年：70.5%)，乃由於在年內償還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浮動利率計息及以港元計值。有關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到期概況載列如下：

	千港元
一年內	28,100
一年後但兩年內	21,373
兩年後但五年內	50,037
五年後	108,261
	<hr/>
	207,771
	<hr/> <hr/>

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與購買物業及設備的預付款項抵扣後，本集團就物業及設備負有的資本承擔約為7.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3.9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位處藍田及荃灣的綜合商業大廈、零售店舖、街市檔攤、熟食檔攤、貯物室及停車位，並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予第三方換取租金收入。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為344.8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368.1百萬港元)，並已基於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重新估值。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價值超過本集團總資產5%的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本集團與郭海燕女士及李桃英女士（「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同意出售康德護老院（荃灣）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連同經營安老院的營業執照，代價為2,000,000港元。目標公司於荃灣擁有及管理經營一間安老院。收購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完成。本集團已開始在該安老院進行改建及加建工程，以建立一間設有約192個宿位的新護理安老院。新護理安老院預期於二零二五年第四季度開始營運。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之公告。

除上文及本公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本集團完成收購位於元朗的四幅土地，以建立一間可提供約250個宿位的新護理安老院。新護理安老院預期於二零二六年年末開始營運。

除上文及本公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未來十二個月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收購的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僅於香港營運，且本集團大部分交易及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計值。對於以本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為單位的交易，本集團無需承擔有關交易的外幣風險。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借助任何外幣對沖政策，惟管理層將不斷監察外匯風險，並會於適當時候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447.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455.1百萬港元)的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以及約10.9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0.5百萬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被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其他資產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全職及兼職僱員總數分別為585人及469人。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金、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員工宿舍、其他員工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若干董事及其他合資格僱員以酬謝彼等作出的貢獻。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總額約為133.8百萬港元(上年度：約107.7百萬港元)。

薪酬一般按相關僱員的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釐定，而酌情花紅一般視乎相關僱員的工作表現、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整體市場狀況予以支付。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知悉遵守監管規定的重要性及違反該等規定的風險。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集團於本年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一直遵守香港全部相關法律及法規。

除於本公告第33頁「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題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在披露資料及企業管治方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

環保政策

本集團深明其有責任保護環境免受其商業活動影響。本集團持續識別及管理對環境構成的影響。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視僱員為本集團的寶貴資產。為激勵僱員，本集團提供合理薪酬待遇、實行定期考核制度，並為僱員提供持續培訓。

本集團珍視與客戶及供應商之間的長期關係。本集團強調有效的溝通、回應及反饋行動，該等行動對與業務夥伴建立穩定關係而言至關重要。

本集團重視與持份者的關係。本集團通過舉行股東大會、定期績效評估、評價及採訪環節與持份者、僱員及客戶保持持續對話，以促進有效的溝通並收集具建設性的反饋。從提升業務表現到就未來發展提供見解，該等反饋被視為本集團日常營運決策流程的關鍵。

前景

根據政府統計處所公佈《香港人口推算2022年–2046年》的資料，香港長者人口預計將由二零二一年的1.45百萬人增加至二零四六年的2.74百萬人，超過全港總人口的三分之一。部分原因為香港面臨獨特的人口結構挑戰。香港擁有全球最高的預期壽命，女性平均可活到87.9歲，男性則可活到82.5歲，而其出生率於二零二三年則大幅下降至每千人4.4人，此必然導致長者對安老院舍服務的需求不斷增加。

本公司的主營業務目標為鞏固我們作為香港歷史悠久的私人安老院舍營運商之市場地位以及提升我們於護理安老院業務的市場地位。此外，本集團亦將繼續參與若干社區關懷相關計劃，為社區提供方便、全面、協調及以人為本的護理服務。

秉承本公司「優質服務，敬老樂業，以人為本，全身投入」的宗旨，本集團致力為院友提供優質的安老院服務。為了持續維持優質服務，本集團在整個護理安老院網絡實施標準化管理及營運程序及質量控制。憑藉本集團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在市場上的良好聲譽，本集團將於合適機會出現時繼續擴展其位於香港戰略位置的安老院舍網絡，以服務更多長者院友。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位於藍田的新護理安老院第一期76個宿位開始營運，第二期設有約146個宿位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開始營運。此外，位於藍田的另一間設有102個宿位的新落成護理安老院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開始營運。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完成收購一間目標公司，連同經營安老院的營業執照，本集團現正進行樓宇改建及加建工程，以成立一間位於荃灣的新護理安老院，提供192個宿位，預計於二零二五年第四季度開始營運。

考慮到市場上可供收購的物業數目急升，加上樓價大幅下跌，於二零二一年七月，本集團完成收購位於元朗的四幅土地，以成立一間新的護理安老院，預計可提供約250個宿位，並預期於二零二六年年末開始營運。

於本年度，本集團成為廣東院舍照顧服務計劃（「**廣東院舍照顧服務計劃**」）的認可服務機構，並開始為參加計劃的長者提供資助護理安老宿位。廣東院舍照顧服務計劃讓中央輪候冊的長者可選擇入住計劃指定的廣東安老院舍。兩間由本集團與內地安老服務營運商合作營運的安老院舍分別位於深圳及佛山，並已於本年度開始營運。

本集團對可持續發展充滿信心，並相信其具有豐富行業經驗的管理團隊及靈活的營運團隊能夠適應社會需求的快速變化，進而根據市場趨勢調整業務戰略。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截至本年度末，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本年度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宣派末期股息每股股份2.0港仙(上年度：每股股份2.0港仙)。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批准，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三)向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派發每股1.0港仙)。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舉行，而載有股東週年大會詳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將按照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方式適時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為釐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買賣標準。就回應本公司作出的具體查詢，除魏仕成先生（「魏先生」）外，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本年度遵守標準守則。

由於原本訂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晚上刊發的上年度年度業績公告在最後一刻延遲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早上方予刊發，魏先生的經紀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購入4,152,000股本公司股份構成非蓄意及技術性違反標準守則第A.3(a)(i)條。魏先生已符合標準守則第B.8條的披露規定。聯交所隨後已就有關不合規向魏先生發出指引函。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乃遵照上市規則第17章經由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獲有條件批准及採納。

於本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變動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年/月/日)	承授人 姓名	職務/身份	可予行使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每股行使價 (附註1)	歸屬日期 (年/月/日)	到期日 (年/月/日)
			於 二零二四年 四月一日 的結餘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失效	於本年度 註銷/沒收				
二零二二年 三月二十二日	魏先生	董事會主席、 執行董事、 行政總裁兼 控股股東	10,000,000	—	—	—	—	10,000,000	0.6港元	二零二五年 三月二十二日	二零三二年 三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二年 三月二十二日	魏嘉儀女士	執行董事兼 控股股東	10,000,000	—	—	—	—	10,000,000	0.6港元	二零二五年 三月二十二日	二零三二年 三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二年 三月二十二日		其他合資格僱員	40,000,000	—	—	—	—	40,000,000	0.6港元	二零二五年 三月二十二日	二零三二年 三月二十二日
			<u>60,000,000</u>	<u>—</u>	<u>—</u>	<u>—</u>	<u>—</u>	<u>60,000,000</u>			

附註：

(1) 緊接購股權獲授出日期(即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前股份收市價為每股0.6港元。

於本年度，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失效、註銷或沒收，而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其他合資格僱員獲授60,000,000份購股權。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於本年度初及本年度末可予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40,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0%。購股權計劃項下並未設有任何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3)條向服務供應商授出任何購股權。於本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涉及的可予發行股份數目為60,000,000股。本年度加權平均股份數目為1,000,000,000股。於本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涉及的可予發行股份數目除以本年度加權平均已發行股份數目為0.06。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以確保以適當及審慎的方式規管本公司的業務活動及決策流程。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利益，並確保董事會構成的質素及透明度且會向股東負責。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所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魏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儘管此舉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所規定該兩項職位應由兩名不同人士擔任的慣例，由於魏先生對本公司的企業營運及管理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由魏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不但可善用魏先生的經驗和能力引領董事會監督本公司的長遠發展，更可有效地規劃及執行業務策略，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由於一切重大決定乃經諮詢董事會成員後方始作出，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意見，故董事會認為已設有充足保障措施，可確保董事會內權力均衡。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信納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且公平地呈列本集團本年度之財務狀況及業績。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公告中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符合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本公告發出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刊登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登載在本公司網站(www.elderlyhk.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本年度年報將登載於上述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並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魏仕成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魏嘉儀女士、魏仕成先生及劉國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柯衍峰先生、胡穎芳女士及王俊傑先生。